

通化县英额布镇政务信用承诺书

根据《2019年吉林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（吉政务信用[2019]14号）、《吉林省政务诚信建设实施方案》（吉政办发[2017]75号）、《通化市2019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（通市政数字[2019]16号）和《2019年通化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计划》（通县信用[2019]2号）关于发挥政务诚信建设的引领示范作用的有关规定，为实现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英额布镇政府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服务态度承诺。坚持首问首办责任制，单位或个人到政府咨询和办事时，第一个受理的工作人员即为首问责任人，所受理事项，属首问责任人岗位职责范围内的，只要符合规定都在规定的办理时限内及时办结；对于手续不完备或资料不齐全的，一次性告知需补正的全部内容；不属于岗位职责范围内的，也应热情接待，负责指引。对企业和服务对象超前服务、跟踪服务、全程服务、高效服务，杜绝“生、冷、硬、拖”等现象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二、便民服务承诺。认真履行“最多跑一次”原则，优化办事流程，简化办事环节，提高办事效率，争取一次办好，让群众少跑腿，更好的为企业、群众提供优质、高效的服务。

三、廉洁自律承诺。坚决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认真

履行主体责任和“一岗双责”，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。严格执行“中央八项规定”精神和省市县廉洁自律有关规定，强化自律意识，确保风清气正。

四、信访服务承诺：对来访群众接待热情、服务周到、文明耐心，办事高效，杜绝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、话难听”等不良现象，及时调查处理信访件，在规定天数内办理完毕，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。

五、公开监督承诺。大力推行政务公开，依托公告栏、LED屏、政府网站等宣传载体，依法依规公示公开所承办的行政审批事项和相关服务项目、办理程序等，同时对政务信息、政务事项进行公开，自觉接受群众监督。

通化县英额布镇人民政府

2019年12月2日

